

105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

北一區「課綱專業成長社群」實施計畫

課綱共學社群

一、計畫目的

- (一) 鼓勵各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參與共學社群，深入認識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精神與內涵，進而實踐。
- (二) 建立幼兒園交流平臺，提供跨園間相互討論、經驗分享的機會。
- (三) 帶動北北基及金馬地區幼兒園投入課綱實施的風氣。

二、辦理單位：臺北市立大學 幼兒教育學系

三、辦理期間：民國 105 年 10 月至民國 106 年 6 月。

四、參與對象及人數

- (一) 參與對象：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連江縣及金門縣之現職且有實際帶班及教學之教保服務人員。
- (二) 參與人數：甲乙兩組，一組 12 人，共計 24 人。

五、報名資格：須同時符合以下五點

- (一) 幼兒園中實際帶班及教學之教保服務人員。
- (二) 105 學年度之服務學校未參與教育部之幼兒園專業輔導計畫(含適性、課程大綱及特色輔導計畫)。
- (三) 曾參與教育部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之課程大綱研習：1-1 或 1-3。
- (四) 班級內課程與教學為自編課程，且規劃學習區。
- (五) 有意願實踐課程大綱或已嘗試運用課綱之教保服務人員。

六、錄取原則：符合上述五點資格者，將依照下列順序錄取

- (一) 北一區所屬幼兒園之教保服務人員，同一班兩名教保服務人員皆有意願參與且同時報名者；若一班僅有一位教保服務人員帶班則適用此錄取原則。
- (二) 本研習為鼓勵不同幼兒園之教保服務人員交流，同一園最多接受兩班之四名教保服務人員報名。
- (三) 若有餘額，才開放給北一區外之其他縣市教保服務人員。

七、報名時間及方式

- (一)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截止。
- (二) 報名方式：分兩階段報名
 1. 線上報名：<https://goo.gl/uQoX7w>
 2. 線上報名後，請寄以下資料至 taipeinorthone@gmail.com。
 - (1) 班級作息時間表。
 - (2) 參與教育部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之課程大綱研習：1-1 或 1-3 研習證明。
 - (3) 提供之課程資料得以呈現其具有自編課程之能力
如：一完整主題網及其活動設計；或一完整主題網及其教學紀實(日誌或週誌)。

八、錄取名單公告：105 年 10 月 7 日於臺北市立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網頁公告。

九、注意事項

- (一) 課綱研習 1-1、1-3 證明 PDF 檔下載方法如下：
 1. 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2. 進入個人研習記錄，研習時段選[全部]、研習類型選[全部]、排序方式選[依照研習時間排序]、資料來源選[全部]、全部選好按下[顯

示研習紀錄報表]，會自動下載 PDF 檔。

- (二) 參與本研習之學員須於研習的過程及之後持續在班級內踐行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
- (三) 參與學員需依本社群之課綱實踐進度，繳交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實踐教學計劃、記錄，並閱讀課程大綱相關手冊。
- (四) 全程參與者，共核發研習時數 30 小時，並於課程結束後統一核發，若中途退出者則不予核發研習時數

十、 上課地點及時間

- (一) 地點：臺北市立大學幼教系(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10/14(五)18:30	1. 運用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規劃與實踐課程(例行性活動、學習區及統整性主題課程設計)。
11/18(五)18:30	
12/16(五)18:30	
1/14(六)9:00-16:00	2. 1 月份及 6 月份課程將進行參與社群之學習心得分享。
3/10(五)18:30-21:30	
4/14(五)18:30-21:30	3. 實際課程內容將於第一次研習當天討論，並依據社群狀況適時調整進度。
5/12(五)18:30-21:30	
6/10(六)9:00-16:00	

十一、 授課師資

- (一) 甲組：簡淑真老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
- (二) 乙組：王建雅老師(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 幼兒教育學系)

十二、 聯絡方式

關於本研習之相關事項詢問，請於上班時間洽臺北市立大學幼兒教育學系之北一區課綱輔導助理蕭茗元。

連絡電話(02)23113040#4215，電子郵件信箱：taipeinorthone@gmail.com